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瑞发改投〔2022〕175号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瑞安市芳庄乡大漂流游步道及配套设施 改造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瑞安市芳庄乡人民政府：

你单位《关于要求对瑞安市芳庄乡大漂流游步道及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函》及相关材料已收悉。根据市人民政府主要领导批示精神，经研究，原则同意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和浙江新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编制的瑞安市芳庄乡大漂流游步道及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现就其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建设必要性

该工程的建设有利于带动该地区自然资源的开发利用和相关产业的发展；有利于增强芳庄乡乡村旅游的公共服务能力；有利于促进当地农业和旅游产业发展；有利于改善水环境、提升乡村的品位；有利于促进乡村振兴发展。因此，建设该工程是必要的。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

该工程改造提升道路全长 2.25 公里，其中大漂流沿线山地绿道 1650 米，宽 1.7 米；大漂流至庄下民宿集群古道 600 米，宽 1.5 米。主要内容包括节点提升、路灯工程、绿化补植、排水工程等，相关配套设施同步改造。

三、投资估算及措筹

该工程投资估算约为 74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为 645 万元，工程建设所需资金由市财政局拨款解决。

四、项目选址

该工程位于瑞安市芳庄乡新瑶村、周垟岗村、三川村。

五、招标方式

瑞安市芳庄乡人民政府为本工程项目法人，项目法人应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对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监理等进行公开招标。

六、根据浙发改办投资〔2019〕67 号文件精神，总投资在

1000 万元以下的政府投资项目，可以合并编报和审批项目建议书、可行性报告、初步设计，只审批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

七、请建设单位做好与财政、水利等有关单位的衔接，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确保工程依法实施。

接文后，请抓紧据此开展前期工作。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市财政局、资规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公安局交警大队。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29 日印发

项目代码：2202-330381-04-01-944620

